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7-032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一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70,532,794.40	3,751,773,335.37	5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5,736,160.39	70,156,171.16	20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9,167,714.88	68,126,306.72	19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413,054.17	-359,273,584.38	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2	0.0507	162.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2	0.0507	162.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2.15%	1.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564,482,684.51	20,282,268,211.02	1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37,279,472.06	6,626,247,209.96	3.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97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3,59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48,95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226,587.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9,136.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7,823.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023.80	
合计	16,568,445.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08%	325,360,000		质押	106,000,000
周一峰	境内自然人	9.42%	152,610,440	114,457,830		
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0%	131,296,700		质押	131,296,70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渤海信托－渤海信托科闻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89%	62,992,125	62,992,125		
施建刚	境内自然人	3.72%	60,240,964		质押	60,000,000
建信基金－杭州银行－华鑫信托－建信基金－华鑫信托 357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2%	47,244,094	47,244,094		
施侃	境内自然人	2.53%	40,999,670			
新华基金－民生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 东华能源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4%	31,496,062	31,496,062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5 号集合资	其他	1.42%	22,953,408			

产管理计划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19,685,039	19,685,039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22%	19,685,039	19,685,039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智赢一波波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2%	19,685,039	19,685,03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	325,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360,000			
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	131,2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296,700			
施建刚	60,240,964	人民币普通股	60,240,964			
施侃	40,999,670	人民币普通股	40,999,670			
周一峰	38,152,610	人民币普通股	38,152,610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953,408	人民币普通股	22,953,408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910,532	人民币普通股	14,910,532			
章瑗	13,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2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34,647	人民币普通股	11,934,647			
宁波创赢明善贸易有限公司	10,435,956	人民币普通股	10,435,9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均为马森企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马森企业有限公司同时受周一峰、王铭祥夫妻实际控制；“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周一峰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增持的本公司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章瑗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3,22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157,107.46万元，增长45.98%，主要为本期贸易额大幅上涨资金量随之增加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4,965.34万元，下降76.83%，主要为本期销售结算较少使用票据所致。
-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0,741.35万元，增长50.63%，主要为本期销售额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62,056.17万元，增长210.50%，主要为本期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 5、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146,549.88万元，增长43.54%，主要为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 6、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10,454.08万元，增长142.18%，主要为本期货物采购增加所致。
- 7、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22,420.06万元，增长244.29%，主要为本期预收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 8、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2,867.38万元，下降56.22%，主要为本期发放上年度年终奖金所致。
- 9、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7,398.16万元，增长83.48%，主要为本期税前利润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末，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5,258.39万元，增长61.70%，主要为本期应付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 11、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25,595.38万元，下降30.32%，主要为本期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 12、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60,000.00万元，增长50.00%，主要为本期发行短融所致。
- 1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211,875.95万元，增长56.47%，主要为本期销售量增加所致。
- 14、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189,107.07万元，增长54.45%，主要为本期销售量增加所致。
- 15、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527.28万元，增长1,371.11%，主要为本期根据规定将原来计入管理费用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所致。
- 16、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2,181.73万元，增长75.56%，主要为本期销售量增加所致。
- 17、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下降723.88万元，下降56.86%，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坏账减少所致。
- 18、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699.96万元，主要为本期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 19、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2,177.97 万元，增长211.73%，主要为本期销售大幅度增加所致。
- 20、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14,558.00 万元，增长207.51%，主要为本期销售大幅度增加所致。
- 21、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0.0825元/股，增长162.72%，主要为本期销售大幅度增加所致。
- 2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71,432.73万元，增长127.6%主要为本期收回部分理财投资所致。
- 2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113,332.83万元，增长452.73%主要为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 24、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加186,792.31 万元，增长279.87%主要为本期贸易额大幅上涨资金量随之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公司、控股股东（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和将来不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将保证所控制的企业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08 年 0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管理层及部分员工	其他承诺	公司管理层及部分员工 2015 年通过华泰证券自营账户在股票二级市场上增持本公司股票合计 5,217,978 股。参与本次增持的管理层及部分员工承诺：自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即 2015 年 8	2015 年 08 月 18 日	2015 年 8 月 18 日至 2016 年 8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正在履行。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管理层及部分员工以自筹资金认购的“南华期货华富紫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承诺履行完毕。

			月 18 日至 2016 年 8 月 18 日, 不主动 减持本次计 划所增持的 公司股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0%	至	20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41,598.33	至	49,917.99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39.3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国际液化石油气价格的波动, 国内能源政策和市场需求的走势以及未来经济走向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因此, 可能会影响到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一峰

2017年4月27日